证券代码：001246　　证券简称：力勤资源　　公告编号：2026-012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境外审计机构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两地上市，分别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披露相关财务资料。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4.11（c）条及第19A.31（4）条，在中国内地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行人（以下简称“中国发行人”）可以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而已在香港联交所作主要上市的中国发行人如已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年度财务报表，则可由符合相关条件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前述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可为：按照相互认可协议，一家获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其已获认可适宜担任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内地注册成立公司的核数师或申报会计师，并且是香港法例第588章《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第20ZT 条所述之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具有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涵义）。

鉴于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实质性趋同，为充分保障境内外两地信息披露口径统一、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拟自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二、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对公司业绩或财务状况均不会构成任何重大影响。

三、境外审计机构辞任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和境外审计机构。

基于公司将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不再采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现辞任公司境外审计机构，自2026年11月17日起生效。公司已就辞任事宜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并获悉其对辞任事宜无异议。公司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确认，其与公司之间并无分歧，亦无有关其辞任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

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获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的认可，并有资格向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内地注册成立的公司提供使用中国审计准则的审计服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继续承担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职责。

四、公司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意见

2026年11月16日，公司2026年度审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有利于公司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不会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同意公司自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26年审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11月18日